



(2019)(37 屆)婦委 01/001

香港工會聯合會婦女事務委員會 對「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發展研究」意見

2019 年 1 月 19 日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

香港工會聯合會婦女事務委員會(工聯會婦委)，一直關注及維護勞工權益，爭取僱員福利的工作，在「婦女就業」、「家庭友善僱傭政策」及「性別主流化」等政策議題上代表婦女(尤其在職婦女)表達意見。

幼兒照顧服務已不再是一個簡單地有相應服務提供便足夠的是非題。香港是一個大都會，有精彩的生活，五光十色的夜景。但在這繁華的城市的背後是倚靠香港每一位打工仔女，創造出來。今天的香港，將面對嚴重勞工短缺的問題，政府應更「貼地」去解決這問題。出生率低、人口下降、人才流失率高等，均環環相扣。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發展對於勞動人口有巨大影響力。於 2013 年 5 月 10 日，時任政府經濟顧問陳李藹倫已發表《2013 年第一季經濟報告》的專題文章〈香港的潛在勞動人口〉就證明了因照顧家庭、子女阻礙了婦女投入勞動市場。文章指香港有 240 萬潛在勞動力，其中年齡介乎 30-59 的婦女約有 52 萬。這些婦女大多數是已婚(91%)、與子女同住(82%)，以及沒有外籍家庭傭工(92%)，證明這些婦女是因照顧家庭、子女而不能投身工作。

香港現時潛在女性勞動人口超過 52 萬，可為社會提供龐大勞動力，惟政府並無在這方面提供足夠的支援措施；截至 2018 年第 2 季，香港的女性勞動參與率只有 55.3%，較鄰近國家及地區如日本、南韓等為低。而挪威財務部長在 2012 年第 4 季 OECD Observer 提到，挪威勞動力中，子女年齡小的母親中有 83% 都獲受聘。因挪威為 1 至 5 歲幼兒提供足夠託兒照顧服務，90% 的的小朋友都在日間託兒中心。還實行一系列協助父母照顧子女的家庭友善政策，例如有薪照顧患病子女的假期；如子女 12 歲以下，父母有權申請做半職等。

因此，對於政府未能提供相應的家庭友善政策及措施，令香港婦女在照顧子女或工作只有二擇其一，生育與工作並存驟成一種奢求。政府應根據聯合國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》正視婦女需要，積極落實具體的措施保障婦女就業權利，讓有意投身勞動市場的婦女有真正的選擇。

於去年 11 月，工聯會公布《釋放婦女勞動力》的問卷調查。調查結果顯示，近 5 成受訪者是親自照顧子女，而無外出工作的受訪者中，有一半表示希望投身勞動市場。因此，政府必須提供足夠的幼兒照顧服務，才可消除對婦女不利的因素，讓她們有真正的選擇權外，也增加生育的意欲，從而提高勞動人口。香港工會聯合會婦女事務委員會(工聯會婦委)就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發展提出了一系列建議，包括：

1. 加強推廣及擴展社區保姆服務

政府應帶頭把社區保姆轉為常規化的家居託兒服務，並研究設立登記制度、提供相關保險服務，以及加強推廣，讓社區保姆成為家長一個安心的託兒選擇。同時，社區保姆應以僱傭關係聘用，故須符合《最低工資條例》的保障，改變「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」單純以鄰里互助為基礎的理念；其次，社區保姆的供應量必須足夠應付實際需求，並涵蓋所有年齡層的兒童。

2. 增加幼稚園全日制及長全日制學額至 5 成或以上

推動婦女就業，必須有全面的幼兒教育及託管政策作支援。然而，本港幼稚園教育主要為半日制，並未能達到釋放婦女勞動力的作用。工聯會婦委建議政府逐步增加全日制及長全日制的學額，以達至 5 成或以上，讓婦女可以安心外出擔當全職工作。

3. 增加託兒名額及服務點

現時有提供傍晚、學校假期和非勞工的公眾假期的託兒服務，名額和服務點嚴重不足，建議於房署轄下屋邨，因應屋邨大小、住戶種類及地區

需求，設有一至兩個合適託兒服務的院舍，以免租金形式予非政府機構辦廉價託兒所便利父母上下班接送子女。

4. 提供資助和場地配套助社區內開辦兒童照顧社企

有鑒於基層婦女多希望能在就近居住地區工作，以節省交通時間及費用，並能方便照顧子女，政府可考慮於各區內大力發展具靈活性和多元化的就業職位。其中一個可行的方法就是由政府提供資助和場地配套予非牟利機構，使其可於社區內開辦兒童照顧社企，一方面減輕幼兒照顧服務需求，另一方面亦可增加婦女住區就業。

~ 完 ~

註：

- (1) 工聯會婦委代表：梁頌恩主任
- (2) 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與工聯會婦委秘書聯絡
電話：3652 5933
傳真：2624 4000
電郵：mlam@ftu.org.hk